

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召开九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因即将到达法定退休年龄，郑斌先生提出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公司经营决策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控股股东杭州汽轮控股有限公司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李秉海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任期自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本次增补董事事项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候选人李秉海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秉海先生，1982 年 4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硕士学位。2005 年 8 月至 2010 年 3 月就职于杭州机床集团，历任制造部经理助理、制造部副经理。2010 年 3 月进入公司工作，历任合同管理处市场科科长，合同管理处副处长、处长，静子车间主任，制造基地管委会主任，制造部部长；2022 年 5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15.6

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